

圣诞游行华人观众：“感谢法轮功！”

【明慧网】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至三十日，加拿大多伦多法轮功学员组成的天国乐团、腰鼓队和莲花艺术团的舞狮队，应邀参加了位于大多伦多北边的万锦市和西边的密西沙嘉市一年一度的圣诞大游行，受到两个城市沿途观众的热烈欢迎，有观众表示感谢法轮功多年来给他们带来的美好福音，有华人观众三退（退出中共党、团、队）后说：“感谢法轮功！”

*“你们真好，感谢法轮功！”

今年七十二岁的法轮功学员沈女士是腰鼓队的成员，在游行的终点遇见



一位来自大陆的刘女士，刘女士感慨地说：“你们真精神啊！”沈女士告诉她说：“我是炼法轮功变得这么精神的。我虽然是七十二岁了，但我在腰鼓

队里是算中年的，因为还有很多都是过了七十五岁，还有近八十的。但个个都精神抖擞，每次游行都是打着腰鼓跳着舞走完全程。”

刘女士说：“你们就好

啦，而我总觉得活得没意思，还常腰疼得厉害。”沈女士建议她诚心念“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沈女士接着跟她讲了“三退”大潮，刘女士很爽快就答应了退团、退队，还激动地拉着沈女士的手说：“你们真好。感谢法轮功！”最后她表示也想炼法轮功。

*“法轮功就是好！”

来自中国湖北的熊先生和一群华人朋友一起观看游行，看到法轮功队伍时，他大声说：“法轮功，好！就是好！”递给他资料时，他说：“来到海外好多年了，什么资料都看过了，都知道了，还不明白吗？！”◇

一个大法弟子家人的心声

【明慧网】我家宝宝今年三岁了，从一生下来右眼就一直往外流水，出黄眼屎。多次去医院找医生看，滴了很多药水，也不见好。医生说是鼻泪管不通，要到烟台毓璜顶医院做手术。当时宝宝还不到两个月，要等大一点才能做手术。每天看到宝宝红红的眼睛，因难受不停的拿小手去乱摸乱抓，把脸都抓伤了。我的心很难受和上火，全家人都挺上火。到母亲家，母亲很认真的和我说：你告诉果果“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说实话，当时我听母亲说这些话时，心里简直烦死了，觉得我们孩子都这样了，你能不能别老说这个啊！因为我根本就不信。表面上我只是胡乱答应着。

到孩子过百日，眼睛还是不好，拍百日纪念照，眼睛也是一个大一个小的，只得把照片修正了一下。

看着孩子这么遭罪，我这当妈妈的心里真不是滋味，心疼的很，可也没有办法，心里很郁闷。这天下午，又到母亲家，看到舅妈来了都没有心思和她说话。心念一动，就走到母亲供奉师父法像的屋子，心里是忐忑的，但还是上了香。在心里对师父说：师父，让果果好起来吧，给我一个神迹，让我知道大法的神奇，以后我就一定相信大法。虽然知道自己是临时抱佛脚，可心里就有那么个渴望师父帮助的念头。

我转身去看果果，就听到妈妈说：你到供师父法像的房间了，你是不是去求师父了？我惊奇的说：妈，你怎么知道的？这时就听房间里的舅妈高兴的大声说：闺女啊，你家果果的眼睛好了呢！你快过来看看。我赶紧跑过去，一看果果的右眼真的好了，跟左眼没有任何区分，真的太神奇了！那一刻我激动的不知说什么好。我母亲在旁边说：“那

么对你说，你都不听，现在知道好了吧？”我非常不好意思的说了声：“是。”然后赶快打电话告诉我丈夫和公婆，我丈夫激动的说：“太不可思议了！”连对大法有误解的公婆都觉得很神奇。

今年春季的一天，我在门口整理垃圾，果果把防盗门关上了。防盗门在里面锁上，外面是开不开的。时间稍长，果果开始哭了，越哭越开不开。万般无奈下，我又想起求师父，结果还是师父帮助打开了。

谢谢师父！谢谢神奇神圣的大法！作为大法弟子的子女，我愧对师父的洪恩。我会努力让自己做一个弘扬大法的人，把大法的美好告诉更多的人。也希望看到这两件事的有缘人，善待大法弟子，听他们为我们讲真相、解开迷茫。他们是真心的对老百姓好。◇ 山东大法弟子

生前不许保外就医 死后拒绝归还遗体

——山东省监狱残害致死烟台莱州市法轮功学员吴加俊

在当前“依法治国”的“和谐盛世”，山东省监狱竟顶风乱法，口出怪论，草菅人命：

山东省烟台莱州市法轮功学员吴加俊于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被山东省监狱迫害致死。吴加俊生前病危时，家人曾要求保外就医，但狱方说：等人不行了才能放人。结果吴加俊死在狱中。

悲痛欲绝的家人要求把遗体运回老家，被一个姓关（音）的警察拒绝，且放言：就地火化，你们不答应，我们也强制火化。省监狱姓盖的科长不准家属带走遗体，竟说：**他是我们的人，不许家属带走。**十一月二十八日，吴加俊遗体被匆匆火化。

好人吴加俊

今年应是六十二岁的吴加俊，长年以维修电器为生。自从九九年修炼法轮功以来，一直按照大法“真、善、忍”标准要求自己做一个安份守己的好人，并经常乐于助人，免费为别人维修电脑、打印机等。就这样一个乐善好施、帮助别人的人，在社会上不但没得到褒奖，反尔成了被迫害的对象。

迫害降临

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晚六点左右，山东莱州市“六一零”七、八个人，开着四、五辆车，窜到了西由镇吴家庄子村法轮功学员吴加俊家。不一会儿，三山岛边防派出所四、五个警察也闯了进来。他们进门后，就开始乱翻东西、往他们开来的车上搬东西，都是待维修的电器，以及大法书籍、讲法光盘、讲法带各一套，真相光盘等许多私人物品。

吴加俊于二零一二年三月六日被莱州“610”头子刘景兵、国保警察于智滨、三岛派出所关心等十几名警察绑架、抄家，先后被非法关押在三岛派出所、店子洗脑班、莱州看守所。直到十二月底，家属才见到他，原本



一百五十多斤重的吴加俊，已经被迫害成只有八、九十斤的体重。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底，莱州法院将吴加俊非法判刑三年，劫持到山东省监狱。直到二零一三年五月份，经多方打听家属才得知：吴加俊入狱二十天后，身体就急速恶化，被送到济南警官医院医治。家属要到医院探视，监狱警察却多次刁难，不准见。吴加俊家中经济困难，来济南一次需要五百多元的路费，家人曾多次往返，直到七月份才见到人，据狱方说吴加俊已被迫害成严重心脏病。

就在吴加俊被迫害致死前十天之内，家庭不富裕的家人两次往返一千六百多公里去监狱探望病危中的吴加俊。山东监狱、山东警官总院相互推脱，阻挠、干扰见面。十八日家人要会见的合法权利被拒绝，二十一日见到病危中的吴加俊身体虚弱，连喘气都困难，瘦得皮包骨头。自述在监狱吃不下饭，饭量很小。家人两天每次都强烈要求办理保外就医，狱方郑姓警察拒绝说：人快死了，不能放。

六天后，吴加俊被迫害致死。今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接到通知的家人赶到监狱后，看到的是已被放在冰柜中，还穿着囚服的吴加俊的遗体。

山东监狱不给赔偿，连家人要给吴加俊换身干净衣服，都要求自己花钱买。家人要求把遗体运回老家又被“关”（音）姓警察拒绝，要就地火化且放言：你们不答应，我们也强制火化，你们星期天（三十日）来拿个单子领骨灰。姓盖的科长竟说：他是我们的人。只能监狱负责火化。这是县级小城莱州继法轮功学员李光、张立田、曲成业之后在监狱被迫害致死的第四名法轮功学员。吴加俊被绑架迫害前从未有心脏不适，还有几个月就将走出冤狱，监狱称因心脏病死亡，亲人难以理解。山东监狱，山东警官总院、莱州 610 及莱州国保大队对吴加俊之死负有不可推卸的直接责任。

结语

我国现行法律并未将信仰和修炼

法轮功定罪；吴加俊没有任何违反宪法行为；绑架、非法关押、判刑，进而酷刑迫害致死；人死都不还回其尸体给家人。是国家监狱在犯罪，迫害致死人命要偿命的！真相总有大白的那一天。山东省监狱终究不会逃脱应有的惩罚。◇

随时可能被抛弃的棋子

【明慧网】许多参与迫害法轮功的“一线人员”有一种误解，认为自己只是“听命于上级”的执行者，不承担责任。其实不然。《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第九章第五十四条规定：“公务员执行明显违法的决定或者命令，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此条作为问责条款，斩断了国家公职人员执行中共的违法决定（或者命令）想逃避惩罚的路。

其实中共在迫害法轮功的过程中，“不提供书面文件依据”的本身，就为“一线人员”将来当替罪羊埋下了伏笔。如果追究起来，那些幕后的人根本不会承认是他们领导、命令了这一次又一次的迫害。最后的证据，就是“一线人员”错误运用法律，侵犯了法轮功学员的合法权利。然后其党再叫嚣，这些一线执法人员损害了“党”和国家的形象、给“建设事业”造成了巨大损失，云云。那些参与迫害法轮功的人员可能没有想到，中共在迫害法轮功的过程中，早把他们当成随时可以抛弃的棋子。◇



图：纽伦堡审判图片。1945年二战结束后，纽伦堡国际军事法庭否决了迫害帮凶们“奉命行事”的辩解。◇